

证券代码：920045

证券简称：衡东光

公告编号：2026-072

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2026 年股权激励计划分配情况

（一）本激励计划拟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吴涛	董事会秘书	0.8100	1.85%	0.01%
核心员工（151名）		34.1600	78.15%	0.36%
首次授予合计		34.9700	80.00%	0.37%
预留部分		8.7400	20.00%	0.09%
合计		43.7100	100.00%	0.46%

注：上述151名核心员工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后，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示情况发表明确意见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相关说明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会审议时公司股本总额的30%。

2、本激励计划中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在限制性股票授予前，激励对象离职或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相应调整，董事会可以将激励对象放弃的权益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或直接调减，但调整后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不超过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1%。

4、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预留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5、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 核心员工名单

序号	姓名	类别
1	Stuart Reams, Melton	核心员工
2	陈国	核心员工
3	陈洁薇	核心员工
4	陈丽珍	核心员工
5	陈如聪	核心员工
6	陈温	核心员工
7	陈希	核心员工
8	陈圆	核心员工
9	成晓华	核心员工
10	邓蕾城	核心员工
11	邓杏清	核心员工
12	杜浩	核心员工
13	范瑞波	核心员工
14	房大闫	核心员工
15	房建伟	核心员工
16	费贵娟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类别
17	费文彬	核心员工
18	冯芬芳	核心员工
19	冯亚林	核心员工
20	高海川	核心员工
21	古观海	核心员工
22	管金东	核心员工
23	郭世珣	核心员工
24	郭伟汉	核心员工
25	何翠	核心员工
26	何华	核心员工
27	何日星	核心员工
28	何万良	核心员工
29	贺亚琴	核心员工
30	贺叶辉	核心员工
31	洪建明	核心员工
32	洪玉锦	核心员工
33	洪泽锐	核心员工
34	胡红燕	核心员工
35	胡乐康	核心员工
36	黄香华	核心员工
37	黄银	核心员工
38	江磊	核心员工
39	蒋慧辉	核心员工
40	蒋勇军	核心员工
41	经枫	核心员工
42	景致	核心员工
43	雷苗苗	核心员工
44	李波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类别
45	李丹	核心员工
46	李烽	核心员工
47	李亮	核心员工
48	李思葆	核心员工
49	李晓霜	核心员工
50	李远吉	核心员工
51	练晓波	核心员工
52	梁芳	核心员工
53	梁挺	核心员工
54	廖文浩	核心员工
55	林剑城	核心员工
56	林利欣	核心员工
57	林雪萍	核心员工
58	林振辉	核心员工
59	刘广志	核心员工
60	刘国庆	核心员工
61	刘浩昌	核心员工
62	刘会荣	核心员工
63	刘佳威	核心员工
64	刘明	核心员工
65	刘鹏	核心员工
66	刘涛	核心员工
67	刘孝勇	核心员工
68	刘逸彬	核心员工
69	卢栋	核心员工
70	卢宣依	核心员工
71	陆雪	核心员工
72	陆颜魁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类别
73	吕峰	核心员工
74	马春华	核心员工
75	马满祎	核心员工
76	马永录	核心员工
77	莫炳财	核心员工
78	莫佳豪	核心员工
79	莫良宝	核心员工
80	莫志联	核心员工
81	牛文凯	核心员工
82	欧阳颖	核心员工
83	彭安营	核心员工
84	彭佳雪	核心员工
85	彭晶	核心员工
86	皮小川	核心员工
87	钱学锋	核心员工
88	饶大贵	核心员工
89	饶怡然	核心员工
90	容燕芳	核心员工
91	阮彬	核心员工
92	阮会	核心员工
93	沈松云	核心员工
94	沈文举	核心员工
95	舒向敏	核心员工
96	苏世行	核心员工
97	苏宇	核心员工
98	孙纪红	核心员工
99	孙金慧	核心员工
100	谭惠灵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类别
101	谭嘉伟	核心员工
102	谭秋慧	核心员工
103	唐斌	核心员工
104	唐光培	核心员工
105	王成	核心员工
106	王思雪	核心员工
107	王小海	核心员工
108	王小平	核心员工
109	王玥	核心员工
110	韦华龙	核心员工
111	韦世强	核心员工
112	吴春笋	核心员工
113	吴煌亮	核心员工
114	吴秋宇	核心员工
115	吴志瑞	核心员工
116	伍高宇	核心员工
117	肖敏	核心员工
118	肖强	核心员工
119	谢小军	核心员工
120	熊健钊	核心员工
121	徐慧娟	核心员工
122	杨昌益	核心员工
123	杨丰瑞	核心员工
124	杨楫	核心员工
125	杨丽婷	核心员工
126	杨旭	核心员工
127	杨旭东	核心员工
128	叶子华	核心员工

序号	姓名	类别
129	易文博	核心员工
130	尹炜超	核心员工
131	游敏	核心员工
132	袁维娜	核心员工
133	臧乐	核心员工
134	占高仙	核心员工
135	张彬	核心员工
136	张超群	核心员工
137	张朝晖	核心员工
138	张驰	核心员工
139	张浩东	核心员工
140	张慧	核心员工
141	张健	核心员工
142	张长松	核心员工
143	赵国	核心员工
144	曾桂容	核心员工
145	赵虎平	核心员工
146	曾林浩	核心员工
147	赵腾	核心员工
148	赵宇鹏	核心员工
149	朱超凡	核心员工
150	朱家雷	核心员工
151	邹心意	核心员工

注：上述151名核心员工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后，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示情况发表明确意见并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衡东光通讯技术（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0日